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后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应到董事 14 名，实到董事 14 名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

（一）同意公司参与澳大利亚特拉格风电项目 100%股权收购竞标。

该议案 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公司“四个转变”的发展战略，公司拟参与澳大利亚特拉格风电项目 100%股权收购的竞标工作。

特拉格风电场位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古尔本附近的特拉格镇，共配备 51 台 Vestas 风机，总装机容量 106.8MW，设计寿命 27.5 年。项目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行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以上备查文件存放于上海中山南路 268 号 34 楼公司证券部；公告刊载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

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